

2023 年度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项目绩效自评清单及项目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单位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1	在乡复员、退伍、参战参试生活补助
2	优待基金
3	退役军人关爱帮扶资金
4	光荣院基建投资资金(2021 年结转)
5	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工作经费
6	优待金
7	皖北烈士陵园办公经费
8	清明节、公祭日祭扫
9	退役士兵安置经费
10	光荣院院民经费
11	退役军人扶持就业专项岗位资金
12	部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

第二部分 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清明节、公祭日祭扫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4.84	10	80.66%	8.0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6.00	6.00	4.8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在烈士纪念日当天，地方各级党委、政府要举行烈士公祭活动，保障活动正常开展 目标2：组织安排好清明节期间群众性祭扫烈士墓活动				清明节祭扫烈士墓活动任务完成，烈士纪念日当天，地方各级党委、政府要举行烈士公祭活动，保障活动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祭扫	≥8万人	8万人	10	10	
			参加学生人数	≥400人	4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接待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5	15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执行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拨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年投入金额	=6万元	4.8396万元	5	4.2	财政资金紧张，未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全社会祭扫瞻仰烈士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牢记烈士为国家做出的贡献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27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光荣院院民经费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0	14.89	10	99.24%	9.92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15.00	14.8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光荣院院民提供全方位服务				为光荣院院民提供全方位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入住光荣院院民人数		≥90人	90人	10	10	
			院民生活质量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执行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年投入成本		=22.5万元	22.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孤老优抚对象的每一天都在温馨美好气氛中渡过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提高社会对光荣院院民关注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院民的医疗及生活质量，提高院民的生活水平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院民满意度		≥95%	95%	5	5	
公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9.92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0	12.10	11.07	10	91.46%	9.1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2.10	12.10	11.0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和省级双拥模范城(县)每4年命名1次,交替进行。每次验收需检查4年工作,每年均需开展双拥创建工作。根据全国双拥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的通知(国拥〔2019〕3号),关于印发《安徽省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考评标准》的通知(皖拥〔2021〕6号)无专项经费保障的,不能申报和推荐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双拥工作经费及办公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经费保障满足双拥工作需要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逐步增加。每年			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和省级双拥模范城(县)每4年命名1次,交替进行。每次验收需检查4年工作,每年均需开展双拥创建工作。根据全国双拥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的通知(国拥〔2019〕3号),关于印发《安徽省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考评标准》的通知(皖拥〔2021〕6号)无专项经费保障的,不能申报和推荐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双拥工作经费及办公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经费保障满足双拥工作需要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逐步增加。每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服务退役军人	≥38123人	38123人	10	10	
		质量指标	对照双拥模范创建标准测评工作质量	符合创建标准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年项目投入	=12.1万元	11065.8万元	10	9.1	财政资金紧张,未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成功创建双拥模范城	程度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谯城双拥工作水平	程度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25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皖北烈士陵园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	49.72	10	99.45%	9.94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50.00	49.7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向革命烈士敬献花圈、重温入党誓词等一系列活动，表达对革命先烈的无上缅怀和尊敬，充分营造出威严、肃穆的氛围。			通过向革命烈士敬献花圈、重温入党誓词等一系列活动，表达对革命先烈的无上缅怀和尊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接待祭扫人数	≥8万人	8万人	20	20	
		质量指标	接待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接待祭扫人员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年投入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全社会祭扫瞻仰烈士	高度重视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牢记烈士为国家做出的贡献	有效影响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9.94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部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176.16	10	88.08%	8.81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176.1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体现党委、政府对自企业军转干部生活权益的保障目标2：提高退役军人的政治地位，提高全区安置保障水平。目标3：提高全区安置保障水平。				目标1：体现党委、政府对自企业军转干部生活权益的保障目标2：提高退役军人的政治地位，提高全区安置保障水平。目标3：提高全区安置保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的人数	≥69人/次	69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时效性	及时拨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部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体检	≥1000元	1000元	5	5	
			部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标准	=2150元/月	2150元/月	5	5	
			部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医保缴纳	=34000月	34000月	5	5	
		部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慰问	=2300人/年/元	2300人/年/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全社会尊重退役军人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幸福指数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81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关爱帮扶资金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133.19	10	66.60%	6.66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133.1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帮助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解决实际困难				帮助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解决实际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退役军人人数		≥38123人	38123人	10	10	
		质量指标	对照双拥模范创建标准测评工作质量		符合创建标准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相关经费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年投入		≥200万元	1331913.16万元	10	6.66	财政资金紧张，未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创建双拥模范城加分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帮助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解决实际困难，提升谯城双拥工作水平		程度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32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优待金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0.00	1335.00	120.29	10	9.01%	0.9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50.00	1335.00	120.2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谯城区2021年优待工作方案的通知》谯政秘(2021)52号文件规定的比例“区财政按照优待金总额的5%列支优待基金，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用于奖励在部队立功授奖的义务兵(士官)家属，以及帮助解决重点优抚对象生活、住房、医疗“三难”问题。				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用于奖励在部队立功授奖的义务兵(士官)家属，以及帮助解决重点优抚对象生活、住房、医疗“三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待金兑现数量		≥1000人次	100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年兑现次数	=2次	2次	10	10	
		成本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地方补助年标准		≥15551元/人	15551元/人	5	5		
			大学生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地方补助年标准		≥20217元/人	20217元/人	5	5		
			在乡复员军人、三属地方补助年标准		≥7776元/人	7776元/人	5	5		
			残疾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退役人员、参试退役人员地方补助年标准		≥5443元/人	5443元/人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全社会尊重现役军人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现役军人家庭幸福指数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3%	93%	10	10		
	总分						100	90.9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光荣院基建投资资金(2021年结转)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2.18	442.18	442.18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42.18	442.18	442.1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全国示范级光荣院和老军人短期疗养基地,为供养优抚对象提供优质生活服务、医疗服务以及生活后期保障,让优抚对象拥有舒适的修养环境。				建设全国示范级光荣院和老军人短期疗养基地,为供养优抚对象提供优质生活服务、医疗服务以及生活后期保障,让优抚对象拥有舒适的修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计建筑面积	≥8000平方米	8000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建筑要求完成率	=100%	100%	10	10	
			配套设施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	≤442.18万元	442.1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心、关怀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供养优抚对象的生活质量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安置经费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0.00	820.00	820.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820.00	820.00	82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通过“双拥”检查的必备内容, 目标2: 体现党委、政府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和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的安置和生活权益的保障目标3: 提高退役军人的政治地位, 提高全区安置保障水平。目标4: 提高全区安置保障水平。			目标1: 通过“双拥”检查的必备内容, 目标2: 体现党委、政府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和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的安置和生活权益的保障目标3: 提高退役军人的政治地位, 提高全区安置保障水平。目标4: 提高全区安置保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兑现数量	≥500人次	500人次	10	10	
			转业士官待安置期生活补助、医保、社保缴纳	≥50人次	50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一次性经济补助足额发放	=100%	100%	5	5	
			转业士官待安置期按要求保障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退役一年内按时发放	按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一次性经济补助标准	≥9000元/人	9000元/人	5	5	
	待安置期规定标准		=2万元	2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妥善安置转业士官, 提高专业士官生活水平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吸纳转业士官回谯安置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工作满意度	≥90%	90%	5	5	
			转业士官待安置期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00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在乡复员、退伍、参战参试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1000.00	980.64	10	98.06%	9.81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000.00	1000.00	980.6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规定标准及时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按照国家规定标准及时有效的完成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兑现抚恤补助标准		≥2000人	2000人	15	15	
			抗战老复员军人数量		=2人	2人	5	5	
		质量指标	按照文件规定标准发放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性		及时发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		≥1000万元	980.63814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党和政府的关心和帮助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是水平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9.81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优待基金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50	72.50	72.04	10	99.37%	9.94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72.50	72.50	72.0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弘扬拥军优属优良传统,营造爱国拥军、尊崇军人的浓厚社会氛围,为优抚对象排忧解难。				为弘扬拥军优属优良传统,营造爱国拥军、尊崇军人的浓厚社会氛围,为优抚对象排忧解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立功奖励人数		≥300人次	300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立功当年标准兑现立功奖励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三等功		=0.3万/人	0.3万/人	5	5	
	优秀士兵		=0.1万/人	0.1万/人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爱国拥军、尊崇军人的浓厚社会氛围		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荣誉感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立功授奖人员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9.94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扶持就业专项岗位资金						
主管部门		204-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204001-亳州市谯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00.00	11900.00	10126.72	10	85.10%	8.51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1900.00	11900.00	10126.7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有效解决退役士兵安置后下岗(失业)和自谋职业者再就业困难。目标2：体现党和政府关怀,以及社会尊崇。目标2：加强镇、村两级扶贫工作站、社会治安、城市管理基层工作力量。				目标1：有效解决退役士兵安置后下岗(失业)和自谋职业者再就业困难。目标2：体现党和政府关怀,以及社会尊崇。目标2：加强镇、村两级扶贫工作站、社会治安、城市管理基层工作力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专项岗位人数	≥2084人	2084人	20	20	
		质量指标	按月足额发放工资福利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落实工资福利	及时拨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费	=500元	500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专项岗位人员合法权益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专项岗位人员幸福指数	较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51	